

紹興蔡元培譯述

哲學要領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

哲學要領

哲學之總念第一

余將爲諸君講歐洲哲學史。所以研究歐洲哲學界思想之進化及諸哲學家主義之異同也。雖然，哲學者何謂耶？此不可不先決定者。此之不知，而欲領會其歷史，此至難之事也。

哲學者，本於希臘語之費羅索費。*philosophia* 費羅者愛也，索費者智也。合而言之，則愛智之義也。智者何耶？曰知識也。見真理也。然則真理者何謂耶？

望雲而以爲山，見繩而以爲蛇。此余之知與物不相合者也。不得爲真理。真理者知與物不可以不一致。

真理者，本本也。存存也。卽物之實體之性質及組織，舉其在吾知覺中者言之也。無論吾知之不盡，及有誤，吾既知有實體，則亦吾之知真理也。然而吾之研究，不可不進而益深，進而益遠。所謂哲學者，求何等真理耶？又

如何研究耶。任指一物。皆得以見種種之真理。試以山論。山者。林耶。童耶。在何國耶。以何種巖石成耶。余盡知之。是亦知此山之實體也。然而此之知識。限於某山某山而已。不能合大地諸山而一貫之。是不可不更求大地諸山普通之屬性。是無他。若諸山之起原。若成形。若進化。是也。余盡知之。則能合大地諸山而言其數百萬年生成之原因。無一焉與是不合者。是謂山之定義。是謂山之真理之原始。原始也者。自山言之也。山之關係無有更先於此者。自吾人言之。則亦可謂山之真理之要終。蓋研究所得之知識。以此爲最後也。是爲地質學之智。亦謂之科學之知識。凡各科學。無不資真理之原始以應用於諸物質者。雖然。此之終始。卽相對界言之。卽一種客體而爲真理之原始而已。是不可不有合各種客體而原其大始者。真理之大始。臘丁語謂之愛綏。Esse。希臘語謂之阿那依。Eihei。德語謂之及大斯塞音。Das Sein。及大斯塞安得。Das Seiende。不外乎宇宙存存之原理。而哲學者之所求也。哲學者。求知此原理。及其一切運動發現。

之公例。故謂之原理之科學。 A Science of Principles

凡一現象之原理。決不存於其表面。如力之現象。其機械學動作之原理。不可見也。宇宙之原理。決不存於吾所見聞之世界。使其存焉。則爲此世界之一部。不得爲太極之原理。而此原理之原理。又不得不求之矣。是故宇宙之原理。必超乎物之質。物之有。而自爲形而上者。

形而上學之名。哲學書所常見也。此亦本希臘語之眉太費忌司。 *Metaphysics*

眉太者。後也。費忌司者。自然也。世自然即物質合而言之。爲超於自然及後

於自然之義。夫今之費羅索費。正以形而上之原理爲的。則謂之形而上

學無不可也。原注費羅索費與譯爲太費忌司其語原雖不同義而西洋人

皆學以費羅索費爲純正哲學實之易瞭形而上學義太深不純正哲學實之易瞭形

自科學觀之。則哲學者科學原理之原理也。故爲科學之科學。亦謂之太極之科學。其所以太極者有三證焉。一。關於形。形者。自人間之知識。比較而得之。而哲學則包舉一切之知識者也。二。關於質。質者。即萬有之現象

而歸之於原質之所表示。然而此原質者。又不過一本質之所表示。哲學者所以發明此本質者也。三。關於知識之主體。對於客體而為主體。此對待世界之言也。準於哲學之原理。則此主體者亦其本質所表示之機關而已。是故哲學爲太極之科學。

存存之本。可假借名之曰神。Divinity 卽人之思考。若認識是也。然而其所思考。所認識者。亦不外乎神。神也者。統哲學知識之客體及主體而言之。吾人論知識之序次。無論今昔。皆以爲始於自知。證之教授法而已明矣。世界諸物。無近於身。物之知識。大抵以間接得之。惟身則可以直接知之。不此之知。而先驚於物。未有能瞭者也。

自命爲哲學家。非必哲學家也。於其中有出類拔萃者。始足以當之。是實吾人之導師也。讀書亦然。最近出版之文學。若近頃科學哲學之演說。吾所不知。不足恥也。雖然。吾旣治斯學矣。而於斯學大家永永不朽之著作。及並世達者所發表新思想之著作。未之讀也。斯實不學之證也。夫人生

有涯。而世界日出之書。必不能以盡讀。吾人誠不能不精擇之。世界文學之傑作。爲博學家歷史家所最重者。其於哲學家。不必同價。蓋博學家重記憶。而哲學家重理會也。現世哲學大家黑極兒曰。哲學史者。惟長生不朽之義與之。洵哉。

吾今爲諸君舉哲學界最偉大之人物。其著作。其主義。皆較之他哲學家而當加意研究者也。其人死已久矣。而實尙生。蓋後學之所發明。強半得之於其遺著。其人固終古不死。而後之學者。則由其津梁而生者也。在古代希臘人中。若海勒西妥。若巴彌匿智。若畢達哥拉士。若柏拉圖。若阿里士多德。在中世。若亞歷山德市神學長克里門士。若阿里額士。若奧加士田尼。在十六世紀。爲近世哲學開山者。若哥薩尼士。若伯魯那。近世哲學之代表。若英之男爵培根。法之特嘉爾。荷蘭之斯賓挪莎。德之里布尼士。及康德。康德以後之哲學。爲最新哲學。若費斯德。若薛令。若黑格兒。若旭賓海爾。若費耐爾。若羅錯。其特爲德國哲學之代表。而今日尙生存

者。若哈脫門。此皆哲學界最偉大之人物。其著作不可不三致意焉。此諸家之主義。吾當於授哲學史時詳言之。雖然。今者言哲學門徑。亦不外示諸家主義之梗概而已。

研究哲學之故

哲學爲原始要終之知識。所以求世界太極無偶之原理。既爲諸君言之矣。顧哲學何以必研究耶。世人以研究物理學、化學、數學。不徒味其學理而已。又有以應實用。使人間養生之道日精。而業之者亦可因以致富。哲學則何爲耶。吾人不瞭於物之終始。及其關係。遂不能得幸福耶。欲知此不可知之事者。非狂耶。使有以此相詰者。余將告之曰。哲學實無裨於實用。無哲學者之幸福。固亦可勝於哲學者。以哲學爲狂。彼世界最大哲學家拍拉圖。曾受此名矣。雖然。狂者何耶。實利幸福者何義耶。此亦比較而得之。彼夫以溫飽爲最大幸福者。方且以科學若美術。爲疲精勞神。無與實際。此其自域於動物世界。非吾儕所指爲顛愚者耶。苟非其人。則或讀

佳詩焉。或玩美術焉。或研究動物之進化焉。方其爲之。豈以其飢不可食。寒不可衣。而謂之無實利哉。彼其所得無形之實利。可爲知者道。難與俗人言也。彼夫哲學者。有求而不得。有闕而未澈。其痛苦乃甚於飢渴。則其窮無窮。極無極。與日競走而不知止者。夫何足怪。如其不然。乃可怪耳。人者。非如動物之有感覺而已。有思慮者也。故向謂之哲學之動物。 *Animal metaphysicum* 彼動物之在世界也。日與外界神祕之境相對。而不之感也。且亦不自覺其爲神祕之一種而感之。至於人而始有感。驚駭焉。歎美焉。此昔之柏拉圖。阿里士多德及中世之特嘉爾。近世之旭賓海爾。所呼爲哲學之感動者。莫致莫爲。使吾人決不能以不解解之。而務有以求其神祕之所以然。於是科學哲學起焉。科學者。所以解釋自然界各各有限之神祕。而哲學則舉世界無限之神祕而解釋之。且由是而演繹之於各各有限之神祕者也。

哲學者。驚駭之所生也。世稱惟神全智。全智者。了然於物之終始。無一可

驚駭者。而大愚者亦然。彼固漠無所感也。人者。智不如神。愚不如動物。於是乎有驚駭。由是而推求焉。反省焉。是以有哲學。吾人直不求而自爲之。雖欲不爲之而不能。是爲吾人之特性。所以異於禽獸者。是可以人類之歷史證之。無論何地。既爲人類。無不有宗教思想。宗教者。無意識之哲學也。哲學自宗教始。而又得謂之以宗教終。蓋哲學者。莫不歸宿於宗教問題。否則以他問題涵之。善乎康德之言曰。神及他界者。他界謂未來世界吾人哲學思想惟一之對象也。使神及他界之觀念。不範圍於道德。斯亦不足觀矣。是知吾人一切原始要終之疑問。終歸宿於生死之問題。生死之問題。解而哲學之目的達矣。

哲學之類別第二

哲學之問題。辜較言之。可界爲二。物界及心界是也。今試仿算學之例。而命所不可知者爲天。則物界哲學。專以物質世界之現象爲基本。而藉以求其所涵之天。及與天有關係者。心界哲學。則專以精神世界之運動爲

基本而求之。然二界之分。不爲典要。物也。心也。其所涵之複雜。非可以片語定之。哲學家嘗有自然科學之各部。而建設爲哲學。若純正哲學者。將亦可分設爲無機物之哲學。而人者有機物也。是自然科學全體中之一部分而已。故曰物界心界之分。辜較言之。不爲典要也。卽心界而研究之。卽見有種種之部分。大別之爲三。曰知識。曰感情。曰意志。

知識者。若思索。若理會。皆屬之。其研究之事。謂之論理學。或曰認識論。感情者。科學中心理學之對象也。世類以心理學 Psychology 爲精神世界之科學。甚不確。此沿往昔哲學家之訛也。當於他日講心理學時詳言之。意志者。Will 實謂意志之能力。Volition 廣言之。則吾人行爲之主義也。其在哲學。凡不屬於理論之部。而以吾人實踐之旨爲其對象者。皆屬之。哲學家或謂之實行之哲學。實行者。非兼涉製器程功外部之行爲。而專屬於心界道德之資性及志向。有善惡之別者。是也使世界止余一人。則余亦可有美醜真僞種種之觀念。不異於今日。而獨不能有善惡之觀念。善

惡者。必其有多數意志不同之人。相與交涉。而後比例而得之者也。吾人之意志。實自由耶。或所謂自由者。不過吾人之想象耶。意志之性質。如何耶。善耶。惡耶。吾人之行為當循何範耶。道德之最高主義及其目的。何在耶。凡舉此類之問題。而研究之者。謂之實行之哲學。亦曰論理學。

心界哲學。尙有二要。則宗教哲學及美學是也。余前者嘗言哲學自宗教始。宗教及神話史

太古流傳之事多涉神怪者
如我國盤古開天地之類

者。人間哲學感情之表示也。

各宗教者。或生於知識。或生於感情。或生於意志。各有其偏重之部分。及其民族。或民族中之人人。有內省之識。而始為哲學家考索之事。於是神話學。及宗教界。漸以退步。而後代之以哲學。此人類智度進化之公例也。然其渴望宗教之思想。非由是而消滅。乃更深引而遙企之。於是哲學者。研究此思想之原因。及其至理。且即宗教界而各探其所涵之真理。及與吾人關係之法式。而宗教哲學興焉。宗教之語。Religion 源於臘丁語之勒理格勒。Religare 其義為接近。為合同。為膠連。故宗教者。神人相契之義也。

而宗教實與道德有密切之關係。欲道德哲學之完成。不能不繼之以宗教哲學。

美學者。英語爲歐綏德斯。Aesthetics 源於希臘語之奧斯安奧。aisthanai 其義爲覺爲見。故歐綏德斯之本義。屬於知識哲學之感覺界。康德氏常據此本義而用之。而博通哲學家。則恆以此語爲一種特別之哲學。要之美學者。固取資於感覺界。而其範圍。在研究吾人美醜之感覺之原因。好美惡醜。人之情也。然而美者何謂耶。此美者何以現於世界耶。美之原理如何耶。吾人何由而感於美耶。美學家所見。與其他科學家所見。差別如何耶。此皆吾人於自然界及人爲之美術界。所當研究之問題也。

美術者。Art 德人謂之坤士。Kunst 製造品之不關於工業者也。其所涵之美。於美學對象中。爲特別之部。故美學者。又當卽博通美術之性質。及其各種相區別相交互之關係而研究之。

二者外。又有歷史哲學。不以一人之生涯爲範圍。卽全人類之生涯。而研

究其未來世界之極點者也。其中最要之問題。如人類進化之公例。及人類進化所歷各種之程度。是也。

此皆哲學區分之目也。自康德以前。大抵分爲本體學、合理之心理學、合理之神學三者。本體學者。卽眞理之溥通。及不可破者。是論理學之一部也。合理之心理學。及神學。皆託於想像。康德所指爲必難發明者也。其主義之遺傳。或爲自然哲學。或爲道德哲學。或爲宗教哲學。

吾所言人類哲學感動之問題。此哲學史所解釋也。讀哲學史之法。當本著者之見解。及其學派以求之。故哲學史亦爲哲學之一部。又可爲歷史哲學之一部也。其所載不特見哲學之流派而已。又得以見人類哲學思想進化之度也。

哲學之方法第三

吾前者爲諸君舉哲學之各部。自知識論始。知識論者。論理學之一部也。於各部中實爲哲學之門徑。故亦謂之方法學。方法學者。英語曰眉安特。

Method 源於希臘語之眉太 *Methodos* 及霍特斯 *Thales*。眉太者後也。從也。霍特斯者道也。法也。合而言之。爲循道遵法之義。是故哲學者以探討比較之法爲方法學。學者功效之良否。卽於其方法之精確定之。方法學之關係大矣。吾讀一哲學家之書。吾循著者所循之方法以求之。則其人之性質及功候自顯。方法者。哲學家之威儀也。布福安曰。人者如其威儀。吾亦曰。哲學者如其方法。方法學者。非徒如他科學界之簡質無趣也。凡哲學者之見解之學力。及其與外界之交涉。一切同異攻取之蹟。皆於是見焉。如柏拉圖、斯賓挪塞、康德、黑格兒、諸家。苟不熟玩其方法。而欲領悟其主義。不可得也。

哲學之方法有二要。歸納法、演繹法、是也。

歸納法者。由果而求因。因之綜合。則原理之始也。余未知之。故探究之。然而所憑以探究者。不外乎質力之現象。是果也。因之所生也。由此探究之初步。而欲達發明原理之希望。則不可以不逆行。何則。果生於因。而原理

則尙在原因未現以前。如雨者。泥滓之因。而未雨以前。雨固常在雲中也。因也者。阿里士多德謂之妥鏗奧尼。*To t' h' u elvel* 爲物所在之義。而由果求因之歸納法。*Induction* 則源於臘丁語之音杜克勒。*Inducere* 爲導一物於他所之義。而今之語意。則爲觀念由偏而全。由下而上之義也。觀念之綜合。如由三角錐之底而溯其巔。故謂之歸納。

演繹法者。*Deduction* 亦謂之前進法。源於臘丁語之德杜克爾。*Deducere* 導以前進之義也。由高而下。由巔而底。由因而及果者也。哲學者。或欲以神爲柢。而以其表示。及分布。說宇宙之現象。是爲演繹法。若乃旭賓海爾。於人類總念之中。而抽取其意志。以爲主義。以爲是存存者也。是世界之始也。是非演繹法而歸納法也。何則是實由一事之現象。一知識之方便。而討究之。以爲此結論者也。歸納法之所得。爲經驗之知識。其事始於分解。分解者。*Analysis* 其語源於希臘語之奧里阿。*analus* 謂卽複法之對象。而分解其部分或原質也。是當由其對象之性質及作用而釋之。而演繹

法則從事於綜合。綜合者。Synthesis 其語原於希臘語之尋啟德彌。Dunamis。合衆於一之義也。卽種種之對象。而以總義證明之。故謂之演繹。哲學家言。常有以一主義之論證。及敘述。系以分解及綜合之語者。此又不可以探究之。分解法。綜合法。視之。

斯二者。以歸納法爲適於探究。演繹法則適於論證者也。然歸納法亦不能無誤。近世科學家之未治哲學者。多不解之。夫世界自有異因而同果者。一溫度也。或生於摩擦。或生於電流及化學之作用。然則吾人卽一溫度之現象。而斷爲摩擦之果。是亦假定而已。不能保其無他因也。是以吾人固有偶得真理之事。而不能謂全恃歸納法以致之。

無論物界心界。舉其一現象而言之。其數殆皆無限。歸納法決不能無所遺也。吾卽僅遺其一。而不能謂歸納之畢業也。然而其業決不可以畢。於是濟之以類推法。哲學家未有不重恃類推法者。然而類推法者。出於不得已。不能保其必確也。

彼經驗之科學。恆以得少數真理自足。哲學則不然。其所希望者。在原理之大始。彼經驗科學所不能論者。方且借徑於哲學以發見之。故哲學者。平靜而謙遜者也。吾決不謂哲學者之無謬誤。然而常有儀極之者。以無使有至大至險之謬誤。如航海者。直羅針亂動之頃。尙得測恆星以爲準也。是惟最大哲學家及科學之代表者足以當之。非爲各國袞袞自命哲學者言也。

知識者。主觀及客觀之交互也。融合也。哲學之真對象。非物而超於物。而哲學者則猶是感覺界經驗界之人也。其所以達其目的者。勢不能不以其體魄爲基。而自感覺界經驗界之歸納法以外。無他道也。夫歸納法之不免不確。既如前言。然亦有未可概論者。諸君。盍思人閒悟性。有豫知完全目的之能力。彼其於探檢之始。固有已知其結果者乎。彼其知識之比較。若斷定。不過心界極速之涉歷。而所謂歸納法者。乃藉爲發明神祕之法。而其悟性之主體。固非有事於歸納法及其相濟之類推法也。此兩法